



2022 年度饶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是我局下属事业单位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本年度独立预算，故其中公务用车预算费用 0.6 万元没有计入局本级“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结合上年度公务用车实际开支，做相应调整；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结合上年度公务接待实际支出，做相应调整。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饶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26.64	526.64	0.00	0.00
“三公”经费	1.60	1.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0	1.3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1.3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0	0.30	0.00	0.00



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